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苏教办指函〔2024〕1号

关于开展“服务新质生产力 校地强链促就业” 江苏省2025年高校毕业生秋季 招聘月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及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挖先进制造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用人需求，推动校地、校企产教融合，引导更多高校毕业生投身“1650”现代化产业体系，将高校毕业生转化为强链补链延链的人才资源，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经研究，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定于2024年10月至11月在全省开展“服务新质生产力 校地强链促就业”江苏省2025年高校毕业生秋季招聘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服务新质生产力 校地强链促就业

二、举办时间

活动分主会场和分会场进行：主会场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分会场为 2024 年 10 月中旬至 11 月中旬。

三、活动内容

本次秋季招聘月活育厅办公室动将围绕江苏“1650”重点产业集群（链）在全省 13 个设区市陆续开展求职招聘、产业解读、政策宣传、就业指导、访企拓岗、感知体验等系列供需对接与就业育人活动。由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共同主办，由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省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与信息化局及相关高等院校承办。具体活动安排将于 9 月中旬在“江苏 24365 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和“就在江苏”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公布。

（一）主会场活动

1. 就业供需对接。现场预设 1000 个招聘展位，分为“1650”现代化产业体系招聘专区和城市综合招聘专区两个区域，重点做好新能源、半导体、高端装备、软件与信息服务等先进制造业集群企业，以及其他各类用人单位与求职毕业生的招聘对接服务。

2. 政策和招聘宣讲。现场同时设立政策和招聘宣讲区，邀请 13 个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每市 2 家重点企业，宣讲就业创业政策、产业和企业发展状况以及针对 2025 年高校毕业生的招聘安排。

（二）分会场活动

分会场由相关高校联合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业和信

息化等部门共同开展“4+X”系列活动。“4”即 1 场重点产业集群（链）校园招聘会、1 场毕业生就业政策及招聘宣传会、1 场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1 次城市和产业感知体验活动，“X”即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其他形式多样的对接活动。

1. 重点产业集群（链）校园招聘会。围绕江苏“1650”重点产业集群（链）举办 30 场校园招聘会，每场招聘会参会单位规模 100 家左右。育厅办公室

2. 毕业生就业政策及招聘宣传会。邀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进校宣讲就业创业政策，邀请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进校宣讲产业、企业发展状况以及针对 2025 年高校毕业生的招聘安排。

3. 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组织高校及所在地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集中开展一次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可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安排高校走访 2—3 家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

4. 城市和产业感知体验活动。面向本地高校大学生组织城市和产业（一日行）感知体验活动，帮助大学生实地了解城市、产业、企业及相关配套就业创业政策和公共服务。

四、工作分工

（一）相关承办高校

综合考虑地域、类型等因素，明确 30 所高校为活动承办高校。负责联系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结合实际情况，牵头制定所在地“4+X”系列活动方案，并负责重点产业集群（链）校园招聘会、毕业生就业政策及招聘宣传会、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等会务组织工作。向毕业生及在校大学生广泛宣传此次招聘月活动，做好学生参加各项活动的组织工作。

（二）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负责梳理面向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政策清单，及时更新“就业创业在江苏”政策计算器内相关政策内容，安排专人负责政策宣讲。向本地用人单位广泛宣传此次招聘月活动，做好用人单位报名参会工作。遴选重点企业参加招聘宣讲和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牵头组织本地城市和产业感知体验活动。

（三）各设区市工信部门

负责向本地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广泛宣传此次招聘月活动，调研并收集整理本地有毕业生招聘需求的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名单。与本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承办高校联合组织重点产业集群（链）校园招聘会、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及城市和产业感知体验活动。

五、相关要求

省市各相关单位加强沟通协调，做好工作对接，共同策划组织好系列活动。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介，持续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宣传活动，扩大活动的知晓度，参与度和影响力。各承办单位要制定并执行安全保障方案和应急预案，严格做好安全工作。监督现场招聘单位不得设置违反国家规定的有关歧视性条款，严防招聘欺诈，“培训贷”等行为。

各承办高校、各设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设区市工信部门要做好相关信息登记报送工作，于9月14日前分别将《校园招聘活动及访企拓岗活动信息登记表》（见附件1），《宣讲及感知体验活动信息登记表》（见附件2），《意向招聘毕业生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名单汇总表》（见附件3）以电子邮件形式发

送至邮箱 jsxxfw@163.com。

六、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严雯，联系电话：025-83335757；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梁钰，联系电话：025-83233805；

省工业与信息化厅：李淑珍，联系电话：025-69652792。

- 附件：1. 校园招聘及访企拓岗活动信息登记表
2. 宣讲及感知体验活动信息登记表
3. 意向招聘毕业生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名单汇总表



2024年8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校园招聘及访企拓岗活动信息登记表

(各承办高校填写)

承办高校			
对接负责人	手机号码		
重点产业集群(链)校园招聘			
招聘会主题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预计参会招聘单位规模		
访企拓岗校企对接会			
举办时间	预计参会单位	高校()所	
举办地点	规模	用人单位()家	

附件 2

宣讲及感知体验活动信息登记表

(各市人社部门填写)

填报单位			
对接负责人		手机号码	
10月15日主会场宣讲人员信息			
项目	单位名称	姓名	手机号码
政策宣讲			
企业招聘宣讲			
城市和产业感知体验活动			
预计举办时间及活动简介			

附件 3

意向招聘毕业生重点产业集群（链）企业名单汇总表

（各市工信部门填写）

填报单位：_____ 对接联系人：_____ 手机号：_____

所属产业集群	企业名称	联系人	手机号码	计划招聘毕业生总数	招聘岗位类别

所属产业集群（填写数字）：1 新型电力装备，2 新能源，3 物联网，4 生物医药，5 高端纺织，6 新材料，7 半导体，8 高端装备，9 航空航天，10 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11 新能源汽车，12 新一代信息通信，13 节能环保，14 新型食品，15 软件与信息服务，16 新兴数字产业。